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事宜。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

公司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及相关公告。该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的实际获授数量合计为 887.3 万股,公司股本从 40,960 万股增加至 41,847.3 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409,600,000.00 元增至 418,473,000.00 元。

二、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上述变更涉及《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的修改, 具体如下: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96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847.3 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0,960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1,847.3 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原《公司章程》其它条款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注册资本及章程修改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尚需提交有关部门办理,最终以相关部门核准的变更登记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